

# 新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政大院 保洁水电服务合同

项目名称：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政大院保洁水电服务项目  
招标采购文件编号：新安政采磋商-2024-37

甲方：新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

乙方：河南绿智健城市服务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时间：2024年9月26日

甲方单位名称：新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

甲方代表：张守璞 甲方电话：67282030

甲方地址：新安县县委县政府大院

甲方开户行：洛阳银行新安县支行

甲方开户行账号名称：新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

甲方账号：676910240000000156

乙方单位名称：河南绿智健城市服务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代表：孙建 乙方电话：18037360851

乙方地址：洛阳市西工区道南路宝龙大厦1幢1-1202号

乙方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西工支行

乙方开户行账号名称：河南绿智健城市服务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账号：255903466425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信的基础上，就甲方的保洁水电维修服务事项，经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一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### （一）保洁服务

#### 1、保洁范围

（1）办公楼保洁：县委、县政府办公大楼除各单位办公室以外的区域及设施、物品的日常保洁，包含地面、

门窗、玻璃、匾额、字框、灯具、垃圾桶等。

(2) 院区保洁:院区四周围墙以内除花坛绿化带之外所有地面区域、喷泉保洁。

(3) 公寓楼、人民会堂区域卫生打扫。

(4) 县委县政府大门口及黄河大道辅路党建宣传栏保洁。

(5) 老城公物仓办公区、公共区域日常保洁。

(6) 县委、县政府大院冬季积雪清扫

## 2、保洁内容

(1) 地面保洁及垃圾清运;厕所、电梯间、楼梯保洁,垃圾清运;墙壁、玻璃保洁;匾额、字框、镜框等饰物保洁。

(2) 每日下班后,当日值班人员要巡视院内及楼内照明情况,要做到人走灯熄,坚决杜绝彻夜长明的情况。

(3) 每日在保洁期间,若发现公共区域及卫生间水龙头及管道有“跑”、“冒”、“滴”、“漏”现象,要及时向甲方负责人汇报,及时整修。

## 3、保洁标准及时间要求

(1) 地面无果皮、无纸屑、无痰迹、无污水、无烟头等杂物。每日早上、中午集中打扫两次,全天保洁。

(2) 厕所无异味,大小便池无锈色、无尿渍、无积粪及时冲水,纸篓及时清理,全天保洁。

(3) 墙面无尘迹,无网状物,无乱贴画,每月保洁一次。



(4) 大厅等放置的匾额、字镜框等饰物每周一、四集中保洁二次。

(4) 卫生集中打扫应在早上及下午上班前 30 分钟完成，每 30 分钟巡查保洁一次，保证卫生区域内干净整洁。

(5) 县委、县政府办公楼及党政大院星期天、节假日最后一天下午安排值班人员集中保洁，有值班安排表，责任到人。

(6) 公寓、人民会堂、老城公物仓及党建宣传栏的保洁，根据工作具体安排，保证全面保洁。

## (二) 水电维修服务

### 1、水电维修服务范围

新安县党政大院办公楼及院内区域、会堂、老城公物仓办公区及公共区域水路、电路维修，确保各种设备的正常运行。

### 2、水电维修服务内容

(1) 负责管道维修及疏通、水暖管件的更换等工作，保证相关设备的正常运行。

(2) 熟悉楼内及院区水、电等分区控制关键部位及操作，做好日常的维护和维修。

(3) 各种设施设备定时巡查，并做好记录，发现设备缺陷和运行异常，及时处理或逐级请示领导采取措施。使各种公共设施处于完好状态，杜绝漏水、漏电的现象。

(4) 具备判断和处理一般性的故障及处理突发事件的应急能力，做好小修不过夜，在接到维修通知后，10

分钟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。

(5) 如发生突发事件或灾害性天气引起设备故障，必须全力投入抢修和抢险工作，直至恢复运行。突发停电时做好供电设备的切换和运行工作。

(6) 发生停电、停水、火警等突发事件时，应尽快到位，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。迅速查明原因，排除故障。

### (三) 会堂会议服务

负责会议保障及会议服务，保证在人民会堂召开的所有会议正常进行。

### (四) 草花浇水

县委县政府大院台阶草花日常浇水、重大节日临时摆放草花浇水管理。

## 二、权利和义务和质量保证

1. 甲方提供水、电、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。如乙方有需要，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、数据、资料等。

2、甲方承担项目中的设施维护、维修所需的卫生用纸、洗手液、吹地机、灯具电料等耗材购置，设立备件仓库，乙方负责相应的配送更换服务。

3、乙方承担工作所需的纸篓、垃圾袋、拖把、扫把、灰斗、茶漏桶、抹布、铲子、草酸等工具器材、统一服装的购置及更新费用。

4、乙方所聘用人员不得有违法犯罪前科，保洁员年龄在



18 周岁以上 65 周岁以下；水电维修服务人员年龄在 18 周岁以上 60 周岁以下，并具备履行工作职责的身体条件。所聘人员的福利、人身保险及相关社会保障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5、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，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、法令、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，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6、乙方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 3 日之内做出及时响应，在 1 日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。若问题在 1 周后仍无法解决，乙方应在 3 日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、替换方案，直至服务恢复正常。

7、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、操作规程。因乙方违规操作或服务、管理不到位造成甲方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8、乙方须服从甲方的监督、管理，接受甲方不定期服务质量考核（具体考核标准由甲方制定），甲方可根据考核情况对乙方进行奖惩；如乙方连续三次达不到甲方考核要求，甲方有权利单方面解除服务合同，双方签署书面文件进行确定。

### 三、服务费用和支付方式

1.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。

2. 乙方向甲方提交经甲方确认的电子增值税专用发票，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。

3. 甲方按月支付乙方保洁及水电维修服务费用：每月初支



付上月服务费 39780 元，全年总服务费 477360 元（大写：肆拾柒万柒仟叁佰陆拾圆整）。

#### 四、项目管理服务

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、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，包括服务的咨询、执行和后续工作。

#### 五、分包

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、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，乙方不得分包、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。

#### 六、合同的生效

1.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。

2. 生效后，除《政府采购法》第 49 条、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，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终止合同。

#### 七、不可抗力

甲、乙方中任何一方，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，应及时通知对方，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，结算服务费用。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，可由双方初步协商，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。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，免于承担责任。

#### 八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1.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，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

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。服务符合标准的，鉴定费由甲方承担；不符合质量标准的，鉴定费由乙方承担。

2.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，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。

3.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，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

4. 在法院审理期间，除有争议部分外，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。

### 九、合同履行期限

本合同从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9 月 30 日止，服务期限三年，合同一年一签。甲方对乙方每年考评两次，考评结果均合格，续签下一年合同，考评结果不合格，甲方有权终止该合同。

### 十、其他

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 49 条规定的，经双方协商，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，可签订补充合同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两份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委托人签字：

日期：2024 年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委托人签字：

日期：2024 年

